



Yingde Gases Group Company Limited 盈德氣體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68)

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姓名) _____ (請用正楷書寫)
(地址) _____

為盈德氣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 _____ 股(見附註1)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股份之持有人，
茲委任(姓名) _____ (地址) _____ 如其未能出席，
則委任(姓名) _____ (地址) _____

如其未能出席，則委任大會主席(見附註2)，作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2017年6月1日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皇后大道東1號太古廣場三期3樓香港德事商務中心有限公司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就會上所提出之任何決議案或動議代表本人/吾等投票。本人/吾等授權和指示委任代表，對以下決議案作如下投票(見附註3)：

| | 普通決議案 | 贊成 (見附註3) | 反對 (見附註3) |
|----|--|--------------|--------------|
| 1. |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與董事及核數師報告。 | | |
| 2. | (a) 重選下列人士為本公司董事： | | |
| | (i) 邱中偉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 | |
| | (ii) 黃德煒先生； | | |
| | (iii) 肖遂寧先生； | | |
| | (iv) 何暉先生； | | |
| | (v) 鄭富亞先生； | | |
| | (vi) 黃志鴻先生； | | |
| | (vii) 陳德偉先生； | | |
| | (viii) 鄧汐彭先生。 | | |
| | (b) 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酬金。 | | |
| 3. | 重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酬金。 | | |
| 4. | (A)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惟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20%。 | | |
| | (B)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股份，惟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0%。 | | |
| | (C) 透過將根據第4(B)項普通決議案購回之股份加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擴大根據第4(A)項普通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發行股份之授權。 | | |

日期：2017年 _____ 簽署 _____ (見附註4及5)

附註：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本公司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所有本公司股本中股份有關。
- 股東可委任超過一人作為其代表。倘若作出該委任，請刪除「大會主席」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 閣下擬委派的代表姓名。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改，必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有關決議案的「贊成」欄內填上「√」號。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有關決議案的「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 閣下的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閣下的委任代表亦有權就任何於大會上正式提呈而並未載於大會通告之決議案酌情投票。
- 如委任人屬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公章，或由行政人員、代理或獲正式授權的其他人士簽署。
- 如屬聯名持有人，須填寫所有聯名持有人之姓名，但只須其中任何一人簽名即可。
如屬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可於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無論親身或透過委任代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人，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排名首位的持有人的投票(無論親身或透過委任代表)將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將按上述出席人士中在本公司有關股份的股東名冊排名首位者為唯一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的人士而釐定。
- 此填妥及已簽署之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不得遲於2017年5月30日下午三時正(香港時間)即大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上述會議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